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 招商证券　编号:临2013-05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获得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943号），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同意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数量45.88%的股份。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临2013-05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3年11月18日（星期一）

●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11日（星期一）

●本次会议提供网络投票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的召开日期、时间:

2013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13:30

2、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

2013年11月18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委党校学苑宾馆

（六）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由于公司A股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等规定，融资融券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及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公司建议有关融资融券投资者尽早向受托证券公司咨询其表达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投票意见的具体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将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3年第十次临时会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题:

议案编号	议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是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是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是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是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是
2.04	发行数量	是
2.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是
2.06	限售期	是
2.0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是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是
2.09	上市地点	是
2.10	决议有效期	是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是
4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是
5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是
6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是
7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是
8	关于批准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是
9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是
10	关于修订《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否

上述第1至9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在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第1至10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3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13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公司网站http://www.newone.com.cn（以下简称"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2013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第3项议案、第7项议案详见公司于2013年10月17日在以上媒体披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参与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关联交易公告》。

上述第4项议案、第5项议案、第10项议案详见公司于2013年10月17日在上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披露的《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与本公告同期披露于上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11月11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

3、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办理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受托人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及受托人身份证）;受托人还应传真或邮寄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

4、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必备条件。

5、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二）登记时间

2013年11月12日——11月13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

（三）登记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45楼（邮编:518026）。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82960157、82960524、82943285

传真:0755-82944669

联系人:廖女士　陈先生　孙女士

（二）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三）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并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3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3年11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4	发行数量			
2.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8	关于批准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9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如下: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11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总提案数:19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999	招证投票	19个	A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10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19项提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1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2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3
2.04	发行数量	2.04
2.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2.06	限售期	2.06
2.0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2.07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08
2.09	上市地点	2.09
2.10	决议有效期	2.1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7.00
8	关于批准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8.00
9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00
10	关于修订《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0.00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11日A股收市后，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代码600999）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99	买入	99.00元	1股

（二）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2号议案的第1至10分项全部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99	买入	2.00元	1股

（三）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2号议案的第5项《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99	买入	2.05元	1股

如对上述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99	买入	2.05元	2股

如对上述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999	买入	1.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3-52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10月31日-11月1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米大斌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167名，代表股份669,348,5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2601%。参加网络投票股东163名，代表股份16,153,9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7680%。

出席本次大会的公司董事有:米大斌、蔡树文、臧辉敏;出席本次大会的公司监事有:李新浩、王玉宏。河北百盛律师事务所刘小建、向东律师出席本次大会并进行了法律见证。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条件的议案》，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4,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9%；弃权199,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194%。该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关联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二、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种类与面值: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2、发行方式: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4、发行价格与定价依据:赞成158,199,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67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5,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30%。

5、标的资产: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6、交易价格:赞成158,199,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67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5,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30%。

7、发行数量:赞成158,199,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67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5,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30%。

8、期间损益归属: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9、锁定期: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10、募集资金用途: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11、上市地点: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12、滚存利润安排: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13、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14、决议有效期: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

该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关联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该议案所有事项的表决。

三、审议《关于<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全文及摘要的议案》，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该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关联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四、审议《关于与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该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关联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五、审议《关于与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盈利补偿协议>的议案》，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该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关联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赞成158,204,7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4.8707%;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5.0093%;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1200%。该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关联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股东大会批准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所发行的股份。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赞成660,795,08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8.7221%;反对8,353,384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480%;弃权200,111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99%。该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下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情况及市场情况，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实施方案;

3、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签署、批准、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或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4、如有关监管部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有新的规定，根据新规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调整;

5、办理豁免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有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事项;

6、根据发行的结果，办理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以及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有关政府审批、工商变更登记等必要的手续，包括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7、办理因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发生的公司新增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交易等相关事宜;

8、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其他事宜;

9、本次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河北百盛律师事务所刘小建、向东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大会形成的《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河北百盛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1月1日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13-039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3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由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统计有误，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原文披露为: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40,33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59	2,548,435,534	405,014,360	质押	1,070,000,000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59	2,355,115,523	688,123,285	无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2	72,010,000		无	
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0.4	25,762,755		无	
山东金岭铁矿	国有法人	0.07	4,619,785		无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7	4,619,785		无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7	4,619,785		无	
柯泽山	未知	0.05	3,027,119		无	
朱凯	未知	0.04	2,641,100		无	
陈世华	未知	0.04	2,568,00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2,143,421,174		人民币普通股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666,992,238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2,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25,762,755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金岭铁矿		4,619,785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4,619,785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4,619,785		人民币普通股		
柯泽山		3,027,119		人民币普通股		
朱凯		2,641,1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世华		2,5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济钢集团有限公司、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金岭铁矿、山东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其控股股东均为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未知上述4家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更正为: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40,33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59	2,548,435,534	405,014,360	质押	1,070,000,000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59	2,355,115,523	688,123,285	无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2	72,010,000		无	
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0.4	25,762,755		无	
郭军朝	未知	0.28	17,854,188		无	
肖锋	未知	0.17	11,043,000		无	
李庆涛	未知	0.14	9,278,256		无	
北京市扬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09	5,600,000		无	
山东金岭铁矿	国有法人	0.07	4,619,785		无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7	4,619,785		无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7	4,619,785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2,143,421,174		人民币普通股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666,992,238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2,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25,762,755		人民币普通股		
郭军朝		17,854,188		人民币普通股		
肖锋		11,0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庆涛		9,278,256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扬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金岭铁矿		4,619,785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4,619,785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4,619,785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济钢集团有限公司、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金岭铁矿、山东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其控股股东均为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未知上述4家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更新后的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修订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13-054
债券代码:112060　债券简称:12金风0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于2013年12月17日在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07号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3年12月17日（星期二）上午10:30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07号公司本部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5、股权登记日

（1）A股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12月10日（星期二）;

（2）H股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11月15日（星期五）;2013年11月18日至2013年12月17日（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二、会议审议议题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董事长薪酬包括固定薪酬及年度绩效奖励，固定薪酬为90万元/年（含税），年度绩效奖励根据公司业绩及薪酬管理制度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定;

（2）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3）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薪。

2、审议《关于金风科技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A股）预计额度的议案》:

（1）与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与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3）与新疆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上述第1项议案为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项议案为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6月27日及2013年10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附件。

三、参会人员

1、全体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凡持有本公司A股，并于2013年12月10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出席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凡持有本公司H股，并于2013年11月15日（星期五）营业日结束登记在册的本公司H股股东，可出席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

1、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A股股东可携带相关文件于现场登记时间至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07号公司本部会议室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2013年12月17日早9:30-10:30;

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委托授权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公司H股股东须于2013年11月27日（星期三）下午5:00点前将H股股东的参会回条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送交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地址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07号。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人:周晶

3、电话:0991-3767495　传真:0991-3767411

4、邮政编码:830026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1月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兹委托　　代表本人出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受托股东享有发言权、表决权，对于列入股东大会的议案，均需按照以下明确指示进行表决: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董事长薪酬包括固定薪酬及年度绩效奖励，固定薪酬为90万元/年（含税），年度绩效奖励根据公司业绩及薪酬管理制度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定			
		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薪			
2	《关于金风科技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A股）预计额度的议案》	与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与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与新疆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兹全权委托　　代表本人出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该受托股东享有发言权、表决权，可以按股东大会要求的表决方式表决;

2、本次委托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13-051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省高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3）琼民一初字第5号）及原告为海南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长宇）的《民事起诉状》。通知书显示该院已受理了海南长宇诉公司合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一案。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收到的《民事起诉状》显示、海南长宇公司以与本公司合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为由，向海南省高院提起诉讼，基本情况如下:

1、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海南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告一: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二:郭开铸

被告三:海南欣龙丰裕实业有限公司

第三人之一:海南富乾投资有限公司

第三人之二:成都尚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之三:成都市泰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诉讼请求:

（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一继续履行《合作开发协议》，并立即履行将被告三海南欣龙丰裕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龙丰裕）70%股权过户至原告名下，交回欣龙丰裕（项目公司）管理权，配合原告进行218项目申报、施工、开发及办理371地块的变性及土地注入等合同义务;

（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逾期完成老城国用[1999]第99号商住用地土地过户手续的违约金人民币860万元;

（3）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赔偿金2,544.76万元（其中，被告一延期不履行合同义务，导致原告多支付的前期费用1,000万元［暂计］，导致原告6,000万元资金被超期占用的利息，暂计利息1,544.76万元）;如果因被告方未将被告三欣龙丰裕70%股权过户至原告名下等行为，致使《合作开发协议》无法继续履行，请求法院判令解除《合作开发协议》并判令被告一立即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3,000万元;

（4）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二对前述1、2、3项诉讼请求之债务承担连